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关于旗下基金所持新城控股（601155）估值调整的公告

根据新城控股 2019 年 7 月 4 日发布的《新城控股关于公司董事长变更的公告》，为使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相关基金的估值公平、合理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[2017]13 号公告）的要求，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自 2019 年 7 月 4 日起，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新城控股（代码：601155）股票进行重新估值，估值价格调整为 31.12 元。

待上述股票交易体现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，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19 年 7 月 5 日